

证券代码：834343

证券简称：华凯保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华凯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梁松持有公司股份 4,494,400 股被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7.9547%。在本次冻结的股份中，4,494,4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冻结期限为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28 年 2 月 11 日止。

（二）本次股份冻结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依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2024）浙 0102 民诉前调 8763 号文书，梁松所持公司股份 4,494,400 股被司法冻结。

（三）股份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股东梁松为杭州华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杭州华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2024）浙 0102 民诉前调 8763 号文书，梁松所持全部公司股份 4,494,400 股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 2025 年 2 月 12 日至 2028 年 2 月 11 日。梁松持有的杭州华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1,505 万份额已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被司法冻结，如果股东梁松与华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股份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

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冻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本次股权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股份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梁松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4,494,400、7.9547%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4,494,400、7.9547%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4,494,400、7.9547%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4,494,400、7.9547%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华凯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